

证券代码：832131

证券简称：斯盛能源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代码：832131，以下简称“斯盛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因未能于2022年4月29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5日起被强制停牌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十六条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二、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等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本细则第十六条所列情形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内，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。

全国股转公司要求挂牌公司、主办券商和证券服务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，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全国股转公司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的，不计入作出决定的期限。

三、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

截至目前为止，同时存在重大诉讼、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、公司和法定代表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及被出具限制消费令、子公司湖南省斯盛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南斯盛”）和法定代表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及被出具限制消费令、湖南斯盛被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鼎城法院”）裁定重整等情况，无法调动足够资源进行年度审计工作。

2022年6月23日，鼎城法院选定湖南道明清算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湖南斯盛破产管理人。2022年9月28日，鼎城法院裁定湖南斯盛重整。湖南斯盛破产重整程序尚在进行中，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，努力维护股东合法权益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若相关工作取得重要进展或发生重大变化时，公司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。

四、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公司联系人：于湘勇，电话：0755-89334880。

券商联系人：罗祖光，电话：0755-81682739，邮箱：luozg@essence.com.cn。

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感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7日